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公民教育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紀錄**

日期：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一）  
時間： 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 香港灣仔修頓中心三十樓民政事務總署會議室

出席者： 彭敬慈博士（主席）  
陳嘉敏女士  
陳德明先生  
陳仲尼先生  
鄭君旋先生  
馮敏威先生  
金文傑先生  
林桂蘭女士  
劉文文小姐  
龍子明先生  
伍翠瑤女士  
曾其鞏先生  
葉振南先生  
余玉瑩小姐  
袁蘭芳女士  
劉偉炳先生（政府新聞處）  
張永雄先生（教育統籌局）  
黃繼兒先生（律政司）  
盧淑儀小姐（社會福利署）  
廖勝斌先生（香港警務處）  
梁翠霞女士（廉政公署）  
葉錦菁小姐（民政事務局）  
劉月英女士（民政事務局)(秘書)

列席者： 龍小清小姐（民政事務局）  
李泳嘉先生（民政事務局）  
陳美英女士（民政事務局）  
賴健培先生（香港警務處）

缺席者： 陳念慈小姐  
張昭于女士  
高志森先生

容永祺先生  
陳增輝博士  
陳晴小姐  
蔡海偉先生  
郭啓興先生  
林沛德女士  
潘進源先生  
王惠貞小姐  
梁家永先生 (香港電台)  
施永遠先生 (香港電台)

## 開會詞

主席歡迎各委員出席會議，特別歡迎下列人士：

- 香港警務處代表賴健培總督察。賴先生將接替於 2006 年 12 月中調職的廖勝斌總督察。
- 社會福利署代表盧淑儀小姐。社署原代表吳伍莉莉女士將於 12 月底調職，由高級社會工作主任張麗娟小姐接任，惟張小姐因事未能出席會議，故由盧淑儀小姐代表出席。

主席感謝廖勝斌先生及吳伍莉莉女士歷年來對委員會工作的貢獻。

### (一) 通過上次會議紀錄

2. 秘書並無收到上次會議紀錄的修訂建議，委員會通過上次會議紀錄。

### (二) 跟進上次會議事宜

3. 有關委員會轄下各小組工作的最新進展將於第三項議程作出詳細報告。

### (三) 公民教育委員會小組工作進度報告 (文件 CE 8/2006-07)

4. 社區參與小組召集人張詔于女士因事未能出席會議，陳嘉敏女士代表張女士報告該小組工作的進展。她表示，小組已於 2006 年 12 月 7 日舉行 2007/08 年度「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簡介會，由委員會主席簡介資助計劃的背景及主題，而小組召集人因事未能出席簡介會，由委員陳德明先生向與會者講解資助計劃的評審準則及申請者須知，出席人數約 120 人。

5. 陳德明先生表示，曾獲資助的兩個團體：香港明愛深水埗長者社區中心及香港青年協會西貢及黃大仙外展社會工作隊的代表，於上述簡介會最後部份分別就其舉行的「同心同行」計劃及「鍛鍊自我、服務社區」共建和諧計劃作出了經驗分享。陳先生早前曾出席第二項香港青年協會計劃的活動，並監察活動進行情況。他指出，該項計劃能幫助邊緣青少年對所屬社區增加認識和愛護及投入服務，從而建立自信和滿足感，是十分值得委員會資助的計劃。

6. 秘書處於會上播放資助計劃簡介會的片段，供委員參考。

7. 宣傳小組召集人劉文文小姐匯報該小組工作的最新進展，並表示，委員會的「迪迪仔周記」網站於影視及娛樂事務處和香港遊樂場協會主辦的《優秀網站選舉 2006》初選中成功出線，小組將應主辦機構的邀請，於 2006 年 12 月 17 日在黃大仙創藝坊設立遊戲攤位，介紹網站的內容及特色。選舉結果將於 2007 年 1 月公布。

(會後註：「迪迪仔周記」網站順利取得上述優秀網站獎項，由劉文文小姐代表委員會於 1 月 20 日舉行的頒獎禮出席領獎。小組並於當天的優秀網站推廣日設立遊戲攤位，向市民推廣這網站。)

8. 秘書補充，宣傳小組將於 2006 年 12 月底推出的新一輯「擔櫈仔 聽故仔」公民教育電話故事共有四個，主題分別是「國民教育」、「公德心行爲」、「推廣《基本法》」及「和諧共融」。

9. 梁翠霞女士補充廉政公署與委員會合辦「建誠信 創未來」青年培訓計劃的進展，並表示以誠信管理為題的個案研習比賽反應熱烈。另外，活動籌委會將於稍後邀請委員會委員參與於 2007 年 3 月 10 日在香港浸會大學大學會堂舉行的青年高峰會議。
10. 就推廣公民教育予少年警訊會員的計劃，香港警務處廖勝斌先生表示，少年警訊培訓在 2006 年的檢討後重新定位，希望透過「警隊知識」、「領袖才能」、「管理技巧」及「個人發展」四個主項訓練，培育會員成為未來領袖。「公民教育」是「個人發展」的一個指定項目，就此，少年警訊暫定於 2007 年 6 月及 12 月各舉行一場以「和諧家庭」為題的公民教育講座，屆時將邀請委員會主席及委員作專題演講或出席活動。
11. 主席報告研究及資源發展小組的工作進展。
12. 秘書處於會上播放在 2006 年 10 月 21 日舉行的《基本法》話劇比賽開幕禮和工作坊的片段，供委員參考。
13. 秘書處續於會上播放 11 月 28 日在跑馬地禮頓山社區會堂舉行的「香港故事」分享會簡報。公民通訊工作小組召集人鄭君旋先生就簡報向委員介紹有關分享會的內容及 2007 年公民教育委員會年曆的圖片和設計概念。
14. 林桂蘭女士指出，「香港故事」分享會配合委員會年曆的派發，能有效向市民推廣年曆的公民訊息，但似乎較少有家長與子女一同出席參與，希望小組能加強這方面的推廣。伍翠瑤女士亦表示，分享會的出席人士以長者為多，希望能有更多年青人的參與；另外，她建議在其他地區再次舉辦分享會，將公民訊息在社區推廣。龍小清小姐表示，首批於 18 區派發的年曆已在推出第一天全部派予市民，因應市民對年曆的需求，秘書處已安排把年曆的印製量由 7 萬份加至 11 萬份，預計年底前會印製完成；小組可配合新年曆的供應，然後考慮在其他地區舉行分享會。
15. 主席報告「香港企業公民意識調查」的進展。
16. 國民教育專責小組召集人陳仲尼先生報告該小組的

工作進展。

(四) 其他事項

(甲) 「同心慶回歸·攜手迎奧運」— 香港各界青少年《慶回歸·迎奧運》系列活動  
(文件 CE 9/2006-07)

17. 陳仲尼先生申報他是「香港各界青少年《慶回歸·迎奧運》系列活動」籌委會的成員。他向委員介紹該籌委會提出的活動草案，主要活動項目暫訂如下：-

日期	項目	地點/渠道
2007 年		
4 月 5 至 9 日	(i) 《京港同心慶回歸迎奧運》	北京
	(ii) 《慶回歸·迎奧運》香港五四青年節 2007	
5 月 1 日	《傑出華人青年音樂家慶回歸音樂會》	荃灣大會堂
5 月 4 日	《金紫荊廣場五四升旗禮》	灣仔金紫荊廣場
5 月 6 日	《香港青少年慶祝回歸十周年大巡遊》	維多利亞公園 - 香港大球場
5 月 6 日	《和諧新時代·青年大匯演》	香港大球場
	(iii) 《香港青年民族文化周》	
5 月 2 至 6 日	《香江會親慶回歸·中華青年大團圓》	邀請全國 56 個民族的青少年/孤兒代表來港共慶回歸及通過電台或電視媒體播放介紹 56 個民族的特輯
5 月 4 日	《民族菁英論壇》	香港會議展覽中心

5月2日至5日	《中華民族文化風俗展覽》	香港會議展覽中心
5月3日至5日	《多彩家園》大型民族歌舞晚會	香港會議展覽中心
5月4日	(iv) 《第十屆青年成人禮》	香港理工大學賽馬會綜藝館
7月1日	(v) 兩地青少年慶回歸大聯歡	深圳

18. 陳先生續表示，活動籌委會已邀請民政事務局作為上述建議活動系列的合辦機構及其他政府部門和單位等為支持機構。整套系列活動饒具公民教育及國民教育意義，公民教育委員會的支持更可肯定舉辦活動的目標，故籌委會希望委員會考慮作為活動系列的發起機構之一。籌委會已設立秘書處負責統籌的工作，並會委聘承辦機構籌辦相關活動，委員會的角色主要為支持和參與活動的推行。

19. 委員一致通過接受籌委會的邀請，由公民教育委員會擔任活動系列的發起機構。秘書補充，根據籌委會最新提交的活動策劃方案，各發起團體負責人，包括公民教育委員會主席，將組成籌委會聯席主席，而籌委會稍後亦會邀請各發起團體委派代表作為籌委會委員，共同推動是項系列活動。

(乙) 全港和諧家庭選舉 — 香港各界婦女慶祝回歸十周年活動 (文件 CE 10/2006-07)

20. 秘書簡介香港各界婦女聯合協進會舉辦是項選舉的建議，並請委員考慮該會的邀請，作為活動的支持機構之一。她表示，活動已獲民政事務局及政府多個部門的支持。

21. 陳嘉敏女士指出，委員於上次會議商討香港特區成立十周年慶典活動時，曾提出委員會考慮舉行以家庭核心價值為主題的宣傳計劃，以作配合。是項選舉將以宣揚和諧家庭為主題，與委員的構思一致，值得支持。回答陳女士的提問，秘書表示，選舉活動籌委會將邀請電視及電台作為合作媒體，特別是錄製及播放特輯節目，而公民教育委員會的角色主要為協助宣傳的工作。

22. 委員一致通過接受主辦團體的邀請，由公民教育委員會擔任是項活動的支持機構。

(會後註：是項選舉定名為「香港和諧家庭選拔」，選拔活動的啓動禮已於 2006 年 12 月 19 日在奧海城二期商場舉行。活動將以家庭為單位，分區提名，並從被提名的家庭甄選 30 個「優秀和諧家庭」進入複選階段，再接受評選團的面見或家訪，最後選出十個「最優秀和諧家庭」。截止提名日期為 2007 年 2 月 15 日，頒獎典禮及綜藝晚會計劃於 6 月或 7 月舉行。)

(丙) 孔子文化國際高峰論壇

23. 葉錦菁小姐告知委員，大公報曾初步接觸民政事務局及公民教育委員會，建議合辦活動弘揚孔子文化，如大公報日後向委員會作出邀請，秘書處會跟進。委員備悉是項建議。

(五) 下次開會日期

24. 下次會議將於 2007 年 3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於灣仔修頓中心 30 樓民政事務總署會議室舉行。

2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4 時 25 分結束。

公民教育委員會秘書處  
二〇〇七年二月